

市纪委监委洱海流域环境综合整治系列报道之一

监督网格化 助推洱海流域综合整治

近段时间,村民们时常可以看到在自家的房屋旁、河道边,一些“生面孔”走来走去,时而俯身细看,时而低头交谈。他们都是市纪委监委洱海流域保护网格化管理工作专项监督检查组成员。

今年以来,市纪委监委局组织开展洱海流域环境综合整治专项监督检查行动,让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看到了实效。

6月9日,市纪委监委第二专项监督检查组一行来到大理镇才村,对要求整改的杨某某家未批就建的超建部分是否整改到位以及附近沟渠清洁整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当看到杨某某家已拆除房屋超建部分的钢筋,洱海附近的农业灌溉沟渠也十分清澈时,随行的市纪委派出政法部门纪工委书记、市纪委监委第二督查小组组长杨静感慨万千地向记者介绍“杨某某家的情况非常典型,在全市要求叫停所有在建项目后,督查小组在巡查中发现他们叫而不停,有一部分还属于未批就建,经市纪委督查通报后,大理镇纪委下达了督查意见书,要求杨某某家要在6月5日前

整改完毕。现在看来,整改效果还是比较明显的。”

为加强对全市洱海流域综合整治工作的检查督查,市纪委监委局制定了《大理市监察局关于对洱海流域保护网格化管理实施立项监督检查的通知》,将洱海流域保护网格化管理和洱海流域综合治理工作任务涉及的10个镇、2个办事处进一步细化分解到派出8个工委(分局),成立8个专项监督检查组,实行分片包干的方式,与环湖各乡镇联合,定期不定期对洱海流域综合整治所覆盖的区域开展网格化监督检查。8个专项监督检查组重点对环洱海私搭乱建、污水处理、垃圾收集处理及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对市级挂钩领导(包括河长)、挂钩部门及主要责任领导(包括段长)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自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以来,市纪委监委局共监督检查153次,共对发现的问题通报21期,提出整改问题49项,督促整改36项。通过严格执纪监督问责,严厉打击了各种违法行为。”市纪委监委宣

教室主任陈凤告诉记者,监督检查通过听取情况、查看资料、现场勘验、调查取证、明察暗访等形式进行。在监督检查工作中,各专项监督检查组对于发现的问题要当场指出,并下发督查通报要求责任单位进行限期整改,同时做好事后跟踪督促工作。各专项监督检查组每周至少开展3次监督检查,每周进行一次周报,每月26日前上报监督检查情况报告至市纪委监委办公室。

6月9日,市纪委监委第二专项监督检查组一行来到大理镇才村,对要求整改的杨某某家未批就建的超建部分是否整改到位以及附近沟渠清洁整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当看到杨某某家已拆除房屋超建部分的钢筋,洱海附近的农业灌溉沟渠也十分清澈时,随行的市纪委派出政法部门纪工委书记、市纪委监委第二督查小组组长杨静感慨万千地向记者介绍“杨某某家的情况非常典型,在全市要求叫停所有在建项目后,督查小组在巡查中发现他们叫而不停,有一部分还属于未批就建,经市纪委督查通报后,大理镇纪委下达了督查意见书,要求杨某某家要在6月5日前

6月9日,喜洲镇利用白族民俗“绕三灵”活动人员较为集中的时机开展了洱海保护宣传活动,为当前开展的洱海流域综合整治营造氛围。

当天,洱海周边的上万名各族群众汇聚在喜洲镇庆洞村开展“绕三灵”民俗活动。喜洲镇抓住时机,在庆洞村摆开宣传台,向过往群众宣传洱海保护的相关知识。从《洱海保护知识读本》、《法律知识50问》等科普知识到洱海保护宣传资料、洱海流域环境卫生整治活动倡议等资料都让群众详细了解了洱海保护的常识和法规。活动中,喜洲镇还给群众发放了一些印有洱海保护知识标语的环保袋和日历图画。

通过深入宣传,在全镇范围内营造人人参与、干净卫生、整洁有序、优美文明的生活环境,进一步加大美丽乡村建设,加快全镇生态文明建设步伐,改善生活环境和卫生质量,有效解决乡村环境脏乱问题,为当前开展的洱海流域综合整治营造良好氛围。

郭鹏昌 杨军

洱滨村实现洱海流域综合整治网格化管理全天候和常态化

洱海流域综合整治及网格化管理工作开展以来,洱滨村积极推进全镇洱海流域保护网格化管理,实现“一村一策”。

据了解,洱滨村主要入湖河道为阳南溪,辖区有13条沟渠流入洱海,环海西路经过辖区2.8公里。

近日,市、镇挂钩领导通过实地调研,指出洱滨村存在保洁员不足、排水管网和污水处理设施运转不正常、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够凸显等问题。针对实际,建议下关镇洱滨村

市、镇等单位挂钩联系到重点农户、客栈和餐馆。洱滨村通过对保洁员、沟渠管理员、海滩保洁员建立动态巡查员网格责任,做到定时签到,实现全天候保洁和巡查。

近日,市、镇挂钩领导通过实地调研,指出洱滨村存在保洁员不足、排水管网和污水处理设施运转不正常、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够凸显等问题。针对实际,建议下关镇洱滨村

郭鹏昌 赖亚夫

雾 霾 及 其 定 义

大雾对交通的影响

大雾天气对交通最为显著的影响是车速的降低。车速的降低同时也带来出行时间和行程延误的增加,将直接影响道路的通行能力。特别是在交通流量较大的路段,公路设施实际通行能力的下降可能会导致较为严重的交通拥堵,且这种拥堵在部分路网发达、交通出行强度大的地区,会造成区域道路的原因。

通过强化队伍建设,细化目标任务,以示范创建为载体,在社区努力营造“人人参与地震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共建幸福美丽和谐平安家园”的氛围。积极协助配合州、市地震局、下关镇及成员单位,加强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宣传、制作宣传展板、宣传专栏、宣传小册、宣传单以及每年组织3—4次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防震避震应急疏散演练宣传活动。利用社区服务中心多功能室进行防震减灾知识培训、讲座。完善

事故直接与雨雪雾等恶劣天气有关。高速公路由于技术等级高、设施完善、控制出入等特点,车辆行驶速度高,因此,大雾诱发的高速公路交通事故往往是灾难性的,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据统计,大雾已成为导致高速公路连环相撞恶性交通事故的第一杀手,这方面的案例不在少数。这也是当前高速公路一旦出现雾,必须采取限速等交通管制措施,甚至是封闭道路的原因。

(待续)

大量研究表明,当雾天能见度降低到500米以下时,会对公路交通产生十分严重影响。

从大雾的发生时段看,一般生成于后半夜或者清晨,日出前最浓。多发时段一般为晚10时至次日早8时左右,特别是秋冬季尤为严重,由于大雾一般会在中午前后逐渐消散,对公路交通的影响主要集中于夜间至清晨,这一时段高速公路的封闭容易造成车辆滞留。

冯育梅不慎遗失国税通用手工发票50张,号码为:00737251—00737300号,特登报作废。

榆华社区扎实开展地震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工作

榆华社区按照“党委政府指导、应急避难场所和救灾物质供应保障、街道领导、社区实施、全民参与”的工作思路,积极推进“地震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工作。

通过强化队伍建设,细化目标任务,以示范创建为载体,在社区努力营造“人人参与地震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共建幸福美丽和谐平安家园”的氛围。积极协助配合州、市地震局、下关镇及成员单位,加强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宣传、制作宣传展板、宣传专栏、宣传小册、宣传单以及每年组织3—4次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防震避震应急疏散演练宣传活动。利用社区服务中心多功能室进行防震减灾知识培训、讲座。完善

森林火灾重防范 严控火源是关键

“生育补贴”子虚乌有 谨防电信诈骗新招

近日,市公安局北区派出所接到市民韩女士报案称自己被人以发放“生育补贴”的电话诈骗方式骗走6万余元。

6月7日上午,刚生下孩子一个月的市民韩女士接到一个自称市社保局工作人员的电话,对方不仅能报出韩女士及其丈夫的姓名、住址、手机号码,连孩子出生的资料都能准确无误地说出来。该“工作人员”告诉韩女士有一笔1968元的生育补贴要发放给她,并给了韩女士一个“财政局的号码”,请韩女士一定要抓紧时间办理。

韩女士一听名字、住址、小孩出生信息什么都对,便对对方的身份深信不疑。韩女士马上拨打了那个“财政局的号码”,一个自称市财政局工作人员的男子表示,确实有一笔对2015年生育第一胎者进行的补助金1968元要发放给韩女士,为节约时间,韩女士可以不必亲自到市财政局办理,可以通过ATM机领取补助金。韩女士很快来到离家最近的银行,在该男子电话指导下,在银行ATM机上进行了一系列的操作,结果韩女士不但没有领到所谓的1968元生育补助金,自己卡里的62741元存款全被转走。

目前,公安机关已进行立案侦查。经民警调查,不法分子通过非法途径获取了当事人的个人信息,冒充有关单位工作人员,谎称有所谓的生育补助金要发放给当事人,然后再诱骗当事人至ATM机上进行操作,其实是将当事人的钱转入骗子的账户。市民遇到这类电话要多问句,多咨询,谨防上当受骗。李玉琼

讲文明树新风 抓落实促发展 公益广告



去年,市供销合作社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以服务“三农”为宗旨,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扎根农村、联系农民、点多面广的优势,积极构建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组织体系和服务机制,发展基础和为农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有力地支持了农业现代化和城乡一体化发展,进一步促进了全市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市供销社去年新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74个、城市消费合作社2个,提升农村公共管理合作社3个,完成目标任务的1480%和两个100%,荣获国家级示范社3个、省级示范社6个。全年系统实现销售总额161724万元、汇总利润1355万元、销售化肥30.17万吨,完成目标任务的116%、138%和144%,并成功晋级2014年“全国百强供销社”。

近日,2015年全州供销社主任会议在下关召开,会上,市供销社被州社表彰为2014年度全州综合业绩考核先进单位“特等奖”,这是自2006年来市社第8次获此殊荣。罗施军

为进一步加强党员后备队伍建设,提高入党积极分子的理论水平和政治素质,确保新发展党员的质量,近日,市卫生局、市粮食局、市供销社、市交通局、市文体广电局、市人社局等6个单位党委联合举办2015年度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赵国泰 摄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洱海保护管理条例(修订)

第三十条 水源涵养区应当实行封山育林、退耕还林,严防森林火灾。对水土流失地段和宜林荒山荒地,应当加强治理、绿化。

第三十一条 农业耕作区应当加强农田保护,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自治州和大理市、洱源县人民政府应当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扶持发展高效生态农业,推广

活废水就地就近利用,污水实行有偿处理。

从事宾馆、饭店、客栈、餐饮等经营服务的,应当建设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经处理的生

活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城镇规划区及产业园区的排水系统应当实行雨污分流,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不断提高中水利用率。

村庄应当建设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经处理的生

(待续)

活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的不得开展经营活动。